

沙田區議會
教育及福利委員會
教育及青少年事務工作小組
二零二一年度第一次會議記錄

會議日期：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(星期二)

時間：下午二時三十分

地點：沙田民政事務處 441 會議室

出席者

鍾禮謙先生(召集人)

鄭仲恒先生

廖栢康先生

勞越洲先生

麥潤培先生

蘇泳儀女士

蔡早希先生(秘書)

職銜

區議會議員

”

”

”

”

工作小組成員

沙田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(區議會)5

未克出席者

趙柱幫先生

職銜

區議會議員 (未有請假)

致歡迎辭

召集人歡迎各工作小組成員出席會議。

2. 召集人表示沙田區議會秘書處(秘書處)於會前沒有收到書面請假申請。

討論事項

(a) 工作小組工作計劃

3. 召集人表示至今仍未得悉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二年度區議會撥款預算，建議參考過往工作小組的核准撥款額來擬訂工作計劃。

4. 麥潤培先生表示根據過往經驗，工作小組會邀請非政府機構合

辦活動。他申報自己是“青靜動力”的負責人，該機構曾與工作小組合辦學校社區服務活動。受疫情影響，他指合辦機構須安排防疫措施，而購買防疫物資或不屬於獲准支出項目。他希望爭取額外撥款供合辦機構購買防疫物資。

5. 召集人表示工作小組可嘗試推廣性教育，他認為性教育對青少年成長有一定重要性，並詢問工作小組成員意見。

6. 麥潤培先生同意工作小組舉辦推廣性教育的活動。他亦建議工作小組舉辦社區教育活動，透過合辦機構與區內學校合作，鼓勵更多學生參與活動。

7. 召集人詢問區議會撥款資助活動的獲准支出項目的細節。

8. 沙田民政事務處行政助理(區議會)5 秘書蔡早希先生表示，一般而言，活動的預算支出項目應參照《沙田區議會撥款申請程序及規則》中區議會撥款資助活動的獲准支出項目及財務準則。

9. 召集人建議於本年度邀請非政府機構合辦兩項活動，主題分別為“社區教育”及“性教育”，目的為強化區議會與學校的聯繫，並鼓勵青少年投入社區服務，以及向區內青少年傳遞正確性知識。他建議每項活動預算撥款額為五至六萬元，並由非政府機構提交活動計劃，工作小組成員再就計劃給予意見。

10. 工作小組成員一致通過上述建議。

下次會議日期

11. 召集人表示下次會議日期待定。

12. 會議於下午三時零七分結束。

沙田區議會秘書處

STDG 13/35/35/11 MG

二零二一年六月